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750　证券简称:国海证券　公告编号:2015-84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一）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二）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海证券	股票代码	0007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峻	马雨飞	
电话	0771-5532512	0771-5539038	
传真	0771-5530903	0771-5530903	
电子信箱	dshbgs@ghzq.com.cn	dshbgs@ghzq.com.cn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1.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资产总额	61,129,066,503.72	26,420,068,973.31	131.37
负债总额	53,163,703,162.03	19,258,412,186.22	17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540,539,456.70	6,753,203,754.94	11.66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519,777,394.72	980,065,199.29	15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1,510,222.46	244,715,066.70	35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2,008,029.93	236,547,881.36	365.87
其他综合收益	35,830,405.33	18,988,555.35	8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4,127,926.86	1,013,044,138.54	777.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11	336.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11	336.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7%	3.88%	上升11.39个百分点

2.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资产总额	57,747,990,878.67	23,836,195,936.83	142.27
负债总额	50,425,725,744.37	17,267,739,618.77	192.02
所有者权益总额	7,322,265,134.30	6,568,456,318.06	11.48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254,585,766.69	823,734,730.71	173.7
净利润	1,075,847,472.97	253,261,951.55	324.8
其他综合收益	24,515,540.50	18,969,337.73	29.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5,377,776.80	1,508,177,489.78	486.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11	32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11	327.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6%	4.12%	上升11.24个百分点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2,810,361,315股

2015年7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500,000,000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2,810,361,315股。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合并报表）:0.39元/股

（二）母公司净资本及相关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净资本	7,619,574,231.37	4,753,770,641.92	60.28
净资产	7,322,265,134.30	6,568,456,318.06	11.48
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622.83%	550.69%	上升72.14个百分点
净资本/净资产	104.06%	72.37%	上升31.69个百分点
净资本/负债	28.73%	57.97%	下降29.24个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	27.61%	80.10%	下降52.49个百分点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8.27%	2.60%	上升5.67个百分点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62.11%	74.58%	下降12.47个百分点

（三）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114,153户。

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股）	报告期末持股情况				质押、冻结数量（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股）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股）	股数量（股）	比例（%）	
1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700,000	0	546,007,720	546,007,720	23.63	0
2	广西荣桂贸易公司	国有法人	0	183,789,086	0	183,789,086	7.95	0
3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694,832	0	165,820,891	165,820,891	7.18	0
4	湖南湘晖资产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	108,361,093	0	108,361,093	4.69	108,361,093
5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1,710,000	0	51,818,793	51,818,793	2.24	0
6	广西梧州索芙特美容保健品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81,487,810	0	48,166,072	48,166,072	2.08	0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21,159,872	0	45,896,156	45,896,156	1.99	0
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基金、理财产品等	24,608,583	0	24,608,583	24,608,583	1.07	0
9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044,274	0	22,500,000	22,500,000	0.97	22,500,000
10	唐勇	境内自然人	21,894,506	0	21,894,506	21,894,506	0.95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股）
1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46,007,720	A股	546,007,720
2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65,820,891	A股	165,820,891
3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818,793	A股	51,818,793
4	广西梧州索芙特美容保健品有限公司	48,166,072	A股	48,166,072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5,896,156	A股	45,896,156
6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24,608,583	A股	24,608,583
7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500,000	A股	22,500,000
8	唐勇	21,894,506	A股	21,894,506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1,880,111	A股	11,880,111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0,578,364	A股	10,578,364

注:1.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及）一致行动人的说明:公司第一大股东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大股东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情况未发生变动,其因开展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合计出借公司股份27,700,000股,实际持有公司股份合计573,707,720股,持股比例为24.83%。

（2）截至本报告期末,唐勇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1,894,506股。

3.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上半年,资本市场延续了去年四季度以来的强势行情,券商经营业绩呈爆发式增长,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显著增强。在此基础上,公司紧紧围绕全年重点任务,抓住市场机遇,实现了良好的经营业绩。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了公司债券、次级债券的发行工作,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也于2015年7月实施完成,公司净资本规模突破百亿,有效缓解了制约公司发展的资本金瓶颈问题,为公司实现再跨越、再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现将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分析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1.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5年上半年,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经济转型升级和全面深化改革不断提速。公司抓住上半年证券市场交易量大幅提升的契机,实现了历史同期最佳业绩。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1,977.7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7.10%;利润总额150,683.3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45.4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0,151.0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50.12%。

2. 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证券经纪业务	184,224.79	43,084.97	76.61	283.12	56.06	34.02
投资银行业务	23,544.92	9,887.97	58.00	148.01	30.91	37.56
证券自营业务	22,731.14	2,309.67	89.84	16.40	4.31	1.18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2,572.91	944.40	63.29	19.42	36.43	-4.58

注:上表为公司业务分部数据。子公司经营情况详见“三、（一）.5.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证券经纪业务

2015年上半年,公司证券经纪业务抓住A股市场交易量大幅提升的契机,加快经营模式和发展方式转型升级,在巩固传统业务创利能力的基础上,加大大力度开展金融产品销售、信用业务、投资顾问等创新业务,积极推动港股通、股票期权等业务发展。2015年上半年,公司证券经纪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84,224.7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83.12%。

2015年上半年,公司证券经纪业务的交易额及市场份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证券种类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成交金额	市场份额（%）	成交金额	市场份额（%）
股票	A股	172,646,631.68	0.62	21,737,819.97	0.50
	B股	113,605.50	0.29	18,886.25	0.27
基　金		2,363,515.10	0.15	93,011.00	0.04
权　证		-	-	-	-
债　券		145,316.76	0.05	106,545.39	0.05
债券回购		19,103,234.80	0.17	12,885,965.60	0.16

注:市场数据来源于沪深交易所公布的统计月报。

2015年上半年,公司代理销售金融产品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年1-6月销售总金额	2015年1-6月赎回总金额
证券投资基金	172,441.00	177,705.01
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	4,094,106.47	3,322,790.30
其他金融产品	65,819.94	22,521.87
合计	4,332,367.41	3,523,017.19
代理销售总收入		1,661.11

注:其他金融产品包含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基金公司资产管理子公司的资产管理计划、保险产品等金融产品。以上销售总收入为母公司销售金融产品实现的收入。

（2）投资银行业务

2015年上半年,公司投资银行业务较好地把握了一级市场规模快速扩张、发行节奏明显加快的市场机遇,共完成11家主承销项目的发行承销工作,其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1家,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5家,债券承销项目5家;完成新三板挂牌推荐项目9家。2015年上半年,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实现收入23,544.9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8.01%。

2015年上半年,公司证券承销业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承担角色	发行类型	承销家数		承销金额		承销收入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主承销	IPO	1	-	27,192.18	-	1,085.69	-
	增发	5	1	766,569.01	30,240.00	15,665.71	900.00
	配股	-	-	-	-	-	-
	可转债	-	1	-	63,176.00	-	1,180.00
	债券（含联发）	5	15	399,000.00	1,233,000.00	4,406.00	8,157.00
	小计	11	17	1,192,761.19	1,326,416.00	21,157.40	10,237.00
副主承销及分销	IPO	1	1	0.00	-	2.00	5.00
	增发	-	-	-	-	-	-
	配股	-	-	-	-	-	-
	可转债	-	-	-	-	-	-
	债券	209	200	4,834,000.00	5,238,000.00	-2,413.92	-2,390.95
	小计	210	201	4,834,000.00	5,238,000.00	-2,411.92	-2,385.95
合计		221	218	6,026,761.19	6,564,416.00	18,745.47	7,851.05

注: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实现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18,745.47万元,财务顾问收入3,648.91万元,保荐业务收入1,150.00万元,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0.98万元,利息净收入1.51万元。

（3）证券自营业务

2015年上半年,公司证券自营业务坚持以增收创利为目标,以创新转型为重点,加强衍生工具的运用,积极探索新的盈利模式,稳步推进部门组织架构优化。2015年上半年,公司证券自营业务实现收入22,731.1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40%。

2015年上半年,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一、证券投资收益	19,088.17	14,652.63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取得的分红和利息	14,547.93	15,757.18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13,201.26	13,503.20
持有至到期金融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46.68	2,253.98
衍生金融工具	-	-
处置收益	4,540.23	-1,104.55
其中:交易性金融工具	3,318.31	-1,448.00
衍生金融工具	600.25	344.31
持有至到期金融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21.68	-0.86
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529.13	7,208.35
其中:交易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534.33	7,236.38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2	-28.03
三、利息净收入	-2,885.99	-2,328.46
四、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0.17	-4.11
合计	22,731.14	19,528.41

（4）资产管理业务

2015年上半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加大了对权益类产品的推广、营销力度,完成多只集合产品及定向理财产品的发行设立工作,同时加大创新力度,完成了首只投资新三板集合产品及首只资产证券化产品的发行工作。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共管理17只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92个定向资产管理项目（其中包括19只主动管理类定向产品）,受托客户资产管理总规模达5,232,012.73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2.04%。2015年上半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实现收入2,572.9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9.42%。

2015年上半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及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资产管理规模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资产管理规模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1,414,333.50	1,367.25	164,245.97	617.81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3,817,679.23	1,105.51	4,505,636.67	1,521.40
合计	5,232,012.73	2,472.76	4,669,882.64	2,139.21

注:1.表中所述资产管理规模是指受托管理资产的期末净值。

2. 除上表所列集合、定向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外,公司资产管理业务2015年上半年实现利息净收入及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00.15万元。

3. 创新业务开展情况

2015年上半年,公司把握证券市场的创新节奏,落实创新发展思路,相关工作有序开展,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一是围绕互联网金融这一重点创新领域,拟定了“建账户、搭平台、引流量、做产品”十二字互联网金融业务发展方针,成立了网络金融部,负责公司互联网金融业务服务的规划、管理、运营和推广工作,2015年上半年,公司与相关企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优势互补,共同探索互联网金融的发展路径;二是大力拓展特色投资顾问业务,继续推进财富顾问、财富参考和财富管理业务,进一步巩固公司投资顾问业务的领先优势。三是设立创新奖励基金,激发员工创新的主动性、创造性,在公司内部营造“全员创新”的良好氛围。

4. 收入、支出、利润和现金流分析

（1）报告期内收入构成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证券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自营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控股基金子公司业务、控股期货子公司业务。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73.11%,投资银行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9.34%,证券自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9.02%,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1.02%,基金子公司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6.43%,期货子公司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4.18%。

上年同期,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控股基金子公司业务、控股期货子公司业务。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49.06%,证券自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19.93%,投资银行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9.69%,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2.20%,基金子公司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9.64%,期货子公司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8.25%。

（2）报告期内支出构成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支出构成无重大变化。公司各项业务营业支出构成情况如下:证券经纪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42.56%,投资银行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9.77%,证券自营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2.28%,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0.93%,基金子公司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9.00%,期货子公司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8.16%。

上年同期,公司各项业务营业支出构成情况如下:证券经纪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42.27%,投资银行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11.56%,证券自营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3.39%,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1.06%,基金子公司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11.62%,期货子公司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10.91%。

（3）报告期内利润构成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控股基金子公司业务、控股期货子公司业务。其中:证券经纪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93.63%,证券自营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13.55%,投资银行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9.06%,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1.08%,基金子公司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4.69%,期货子公司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1.51%。

上年同期,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控股基金子公司业务、控股期货子公司业务。其中:证券经纪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62.64%,证券自营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52.96%,投资银行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5.93%,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4.47%,基金子公司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5.69%,期货子公司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2.95%。

（4）现金流转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增减百分比(%)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83,954,348.99	9,012,517,172.50	140.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89,826,422.13	7,999,473,033.96	5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4,127,926.86	1,013,044,138.54	777.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70,431.94	20,080,199.00	69.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20,901.09	32,349,642.23	-17.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9,530.85	-12,269,443.23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08,210,000.00	48,480,000.00	21,162.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515,869.73	968,055,040.32	-64.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60,694,130.27	-919,575,040.32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62,159,516.61	81,357,591.33	23,08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140.60%,主要原因是本期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现金净额1,551,794.91万元。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59.88%,主要原因是本期融出资金现金流出914,306.53万元。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69.17%,主要是合并结构化主体导致现金净额增加3,390.00万元。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21,162.81%,主要是本期公司成功发行次级债券60亿元、公司债券20亿元及收益凭证23.08亿元。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64.10%,主要原因是上期公司向第一大股东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归还次级债务95,000.00万元,本期无此类事项。

5.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2,000万元,公司持有其51%股权,其主营业务为: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5年6月30日,基金公司总资产64,014.12万元,净资产54,177.57万元。2015年上半年度,基金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190.73万元,营业利润7,076.77万元,净利润5,488.24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基金公司营业利润增长280.26%,净利润增长262.18%,主要是基金管理费收入和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所致。

截至2015年6月30日,基金公司旗下共管理20只公募基金产品及10只专户产品,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规模为1,923,456万元,专户资产管理规模为393,141万元,基金公司旗下产品整体投资业绩保持稳定。

（2）国海良时期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83.84%股权,其主营业务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期货公司总资产324,719.80万元,净资产59,232.59万元。2015年上半年,期货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533.43万元,营业利润2,271.53万元,净利润1,398.24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期货公司总资产增长48.03%,主要是客户权益增加;营业利润增长135.44%,净利润增长94.98%,主要是开展自有资金投资获得的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以及利息收入增加。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期货公司拥有期货营业部18家,市场占有率达0.6724%;分类监管评级为A类A级。

（3）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其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顾问。

截至2015年6月30日,直投公司总资产61,303.15万元,净资产61,048.38万元。2015年上半年,直投子公司的投资项目尚未产生收益,实现净利润-39.20万元。@　　截至2015年6月30日,直投公司完成了6家自有资金项目投资,发起设立了1只互联网创业投资基金、2只创业投资基金,并通过上述创业投资基金完成了19家项目投资。

（4）广西北部湾股权交易所股份有限有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51%股权,其主营业务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企业股权、债权的托管、交易以及投融资服务;相关咨询、培训、财务顾问、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等综合金融服务;经主管部门核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5年6月30日,北部湾股交所总资产10,154.06万元,净资产9,327.18万元。2015年上半年,北部湾股交所实现营业收入1,344.22万元,净利润-159.15万元。因上年度同期北部湾股交所正处于实施增资扩股和筹建阶段,相关财务数据不具有可比性。

截至2015年6月30日,北部湾股交所累计服务企业212家;引入会员机构93家;备案发行私募债合计融资金额2.12亿元;办理企业股权转让合计交易金额1.37亿元;办理特定资产收益权转让合计金额0.84亿元;投资者开户529户。

（二）重要事项

1. 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6月		2015年1-6月	
			金额	占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市场定价	239,802.20	0.0172	108,034.35	0.041
广西梧州索芙特美容保健品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市场定价	362,703.37	0.0260	-	-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市场定价	82,848.40	0.0059	-	-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因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关联方发生的非经营性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 公司以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荣桂贸易、湖南湘晖	荣桂贸易及湖南湘晖因公司启动重大资产重组时持有国海证券股权尚不足一年,承诺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限售期为48个月。	2011年8月9日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48个月。	1.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相关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2.荣桂贸易和湖南湘晖合计持有的公司292,150,179股限售股份锁定义务已于2015年8月8日履行完毕,上述股份已于2015年8月10日上市流通。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广西投资集团	1.作为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后存续公司第一大股东,广西投资集团保证现在和将来不经营与存续公司相同的业务;亦不间接经营、参与投资与存续公司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企业,同时保证不利用其股东的地位损害存续公司及其它股东的正当权益。并且承诺方将促使承诺方全资拥有或其拥有50%股权以上或相对控股的下属子公司遵守上述承诺。 2.对于承诺方及其关联方将来与存续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方将严格履行桂林集团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遵循市场定价原则,确保公平、公正、公允,不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1年8月9日	长期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相关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承诺保证与桂林集团做到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	2011年8月9日	长期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相关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国海证券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国海证券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除需满足一般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要求外,上市后将针对国海证券自身特点,在定期报告中充分披露客户资产保护、风险控制、合规检查、创新业务开展与风险管理等信息,强化对投资者的风险揭示;充分披露证券公司可能因违反证券法律法规,被证券监管机构采取限制业务等监管措施、甚至被撤销全部证券业务许可的风险。同时按严格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规定,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监控机制,建立对风险的实时监控系统,加强对风险的动态监控,增强识别、度量、控制风险的能力,提高风险管理水平。	2011年8月9日	长期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相关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桂林集团	桂林集团看至合并基准日的全部债务(包括债在债务及或有债务)由索芙公司承接,索芙公司将依照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及时清偿该等债务。	2011年8月9日	长期	2011年6月28日,索芙公司与桂林集团订了《资产交割协议》,2011年7月15日,索芙公司与桂林集团完成了全部资产、负债的交割手续,并签订了《资产交割确认书》,严格按照本诺承接了桂林集团截至合并基准日的全部债务(包括债在债务及或有债务)。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索芙公司正依照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清偿该等债务,未发生因与债权人纠纷导致上市公司受损的情况。
		桂林集团将其持有的控股、参股子公司股权转让给索芙公司时,如不能取得该等公司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的书面文件,索芙公司意,如有其他股东行使优先权等公司股权的优先购买权的,索芙公司同意将受让该等公司股权改为收取该等股权转让的现金。	2011年8月9日	长期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桂林集团尚余广西福生堂药品有限公司、北海集琦方舟基因药业有限公司两家控（参）股子公司未完成过户。该两家公司目前正处于破产清算过程中,未出现其他股东行使优先购买权的情况。
		因桂林集团的部分资产被抵押、查封、冻结,如该等资产于本次资产置换及吸收合并生效后不能及时、顺利向索芙公司转移的,由此产生的损失由索芙公司承担。	2011年8月9日	长期	按照桂林集琦重大资产重组及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原国海证券（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方案,桂林集琦的全部资产应由索芙公司接收。为此,索芙公司全资设立了桂林集琦药业有限公司,作为接收上述资产的主体。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所涉资产的过户工作基本完成。因特殊原因以下资产未办理完毕过户手续,其资产价值占本次交易所涉资产总价值的比例为0.18%: ①因涉及国外专利,桂林集琦的欧洲巴黎、美国、加拿大、韩国、印度、日本瓶装藤国外专利正由代理机构办理专利权人变更手续,尚未完成变更至桂林集琦药业有限公司名下相关手续; ②桂林集琦分别持股90%和13.54%的子公司广西福生堂药品有限公司和北海集琦方舟基因药业有限公司已成立清算小组,目前正处在清算过程中。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索芙公司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索芙公司承诺:索芙公司及关联方不存在《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规定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也不存在上市公司为索芙公司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2011年8月9日	长期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相关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	广西投资集团、索芙公司、桂东电力、中恒集团	1.本公司知悉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规则; 2. 本公司转让上述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对转定股东持股期限的规定和信息披露的要求,遵守本公司关于持股期限的承诺; 3.本公司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上述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每累计达到上市公司股份总数1%时,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2014年8月11日	持有解除限售股份期间。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相关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河池化工、醴本清超市、株洲国投、武汉香溢	1.本公司知悉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规则; 2. 本公司转让上述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对转定股东持股期限的规定和信息披露的要求,遵守本公司关于持股期限的承诺。	2014年8月11日	持有解除限售股份期间。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相关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承诺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3. 公司单项业务资格变化情况

（1）2015年1月16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中国结算函字[2015]32号文,批准公司期权结算业务资格。

（2）2015年1月22日,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以证保函[2015]39号文,核准公司开展客户资金消费支付服务。

（3）2015年1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函[2015]137号文,批准公司成为其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并开通股票期权经纪业务交易权限。

（4）2015年3月3日,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中证协函[2015]115号文,批准公司开展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

4. 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1）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2014年6月26日,公司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总规模不超过20亿元的相关议案。2015年4月1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5]522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5年5月12日,公司完成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发行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的前3年固定不变,为4.78%。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存续期限后2年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年利率加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2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2015年5月29日,本次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债券简称为“15 国海债”,上市代码为“112244”。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分别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公司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的情况

2015年2月2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60亿元的议案。

2015年2月13日,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2015年次级债券（第一期）的发行工作,募集资金总额40亿元,次级债券全称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次级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15国海01”,债券代码为“118917”,票面利率为5.90%,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15年4月30日起,本期次级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进行转让。

2015年4月22日,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2015年次级债券（第二期）的发行工作,募集资金总额20亿元,次级债券全称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为“15国海02”,债券代码为“118923”,票面利率为5.88%,期限为2年。2015年7月22日起,本期次级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进行转让。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分别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5. 公司其他再融资工作进展情况

2014年6月26日,公司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